

# 2019 年全区医疗保障工作要点

2019 年全区医疗保障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视察青岛和关于医保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医疗保障工作座谈会、全国医疗保障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全省“担当作为、狠抓落实”工作动员大会精神和省政府医疗保障工作座谈会、全省、全市医疗保障工作会议要求，全面贯彻市委市政府“精兵强将攻山头、典型引路稳阵地”、“学深圳、赶深圳”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建立完善多层次全民医疗保障体系、增进新区人民健康福祉、率先走在全国全省全市前列”这一条工作主线，瞄准建设“惠民医保、智慧医保、诚信医保”三大目标，着力实施“典型示范引领、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反‘围猎’正风肃纪”三大支撑保障工程，为推动全区新旧动能转换，打造“健康西海岸”，建设军民幸福、干部自豪、令人向往的美丽新区做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 一、深化医保制度改革，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1. 改革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按照国家建设统一的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要求，贯彻落实我市医疗保障政策体系融合衔接改革方案。贯彻落实门诊保障

制度改革措施,实施新版医保门诊统筹药品目录,扩大保障范围,落实高血压、糖尿病等门诊用药纳入医保报销政策。按照省、市医保局要求逐步统一门诊大病基本病种。

**2.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总额控制为基础,以按病种、按人头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支付方式。推动条件成熟的部分二级综合医院开展按疾病诊断分组(DRGs)付费方式改革国家试点工作。贯彻落实《定点医疗机构医保支付费用预决算管理办法》,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按市医保局要求开展区域人头总额付费改革。

**3. 推进“全人全责”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落地。**贯彻落实长期照护人员培训管理办法,提高照护队伍专业化水平。拓展护理保险可及性,解决农村护理保险短板。贯彻落实护理保险居家生活照料待遇支付管理办法。

## **二、提高人民健康福祉, 全心建设惠民医保**

**4. 加快推进医保全覆盖。**扩大全民参保计划成果,积极推进未参保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扩面专项行动。

**5. 扎实做好医保扶贫和医疗救助工作。**贯彻实施医保扶贫三年行动方案,建立扶贫攻坚分工台账,全面落实医保扶贫政策和医疗救助政策。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特困人员、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四类扶贫对象医保参保率达到100%,落实参加居民医保缴费补贴、居民大病保险起付线减半、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等政策,取消封顶线;按规定使用特药特材不设起付线,报销比例达到80%。贯彻落实医疗救助制度,贫困人口政策范围内个人

自付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不低于70%。按市医保局要求将脑瘫、自闭症儿童必需的康复项目纳入医保支付和医疗救助范围。落实苯丙酮尿酸症患者医疗保障政策。优化经办管理服务，实现贫困人口医疗费医疗机构减免、基本医保、大病保险、补充医保、医疗救助、扶贫特惠保险“一站式”联网结算。

**6. 拓展异地就医联网结算范围。**将全区具备条件的住院定点医疗机构全部纳入跨省异地就医定点管理。将外出农民工和外来就业创业人员纳入直接结算。加快推广互联网、手机等多种备案方式，进一步缩短异地医疗费手工报销审核时间。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实行医疗保险个人账户省内异地定点医药机构就医购药“一卡通行”。按市局要求力争2019年对认定标准一致的门诊慢性病种试行省内联网结算和医疗救助异地就医联网结算工作。

**7. 推进职工医疗和生育保险合并实施。**按照国家、省、市的统一部署，做好生育保险和职工医保的合并实施工作。

### **三、加快信息平台利用，全力构筑智慧医保**

**8. 推进医保智能监控系统应用。**利用市医保局医保智能监管系统，推进医疗费用从“人工”部分审核向“机器”全面审核过渡。督促定点医疗机构上传电子处方，将医保服务医师、处方信息等纳入监控范围。

**9. 贯彻落实“互联网+医保”行动计划。**推广网上经办和手机移动端经办业务，提升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信息化水平，推进“全程网办”，医保对外服务事项零跑腿率达到70%以上，提高服务效率。

**10. 贯彻落实“标准化+医保”行动计划。**统一服务标准，理顺工作流程，进一步提高医保经办标准化水平，构建“新区特色”的医保经办服务标准体系。推广“综合柜员”“全市通办”，构建医保公共服务便捷通道。

#### **四、专项治理欺诈骗保，强力建设诚信医保**

**11.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制定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方案，联合有关部门在全区开展专项治理行动。综合运用智能监控、突击检查、专家审查等方式，实现全区医药机构检查全覆盖、举报线索复查全覆盖。加大举报线索查办力度，依法依规严查快办，适时曝光典型案例。加强与公安、卫生健康、市场监管等部门的联动，协同推进重要案件的查处。加强执法稽查队伍建设，开展执法规范和业务集中培训，提高执法稽查工作水平。

**12. 加快医保诚信体系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医保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贯彻落实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办法配套文件。贯彻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医保信用管理办法、失信黑名单管理制度、违法行为通报公示制度。加强待遇核准等工作的反欺诈审查。

**13. 完善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按照市医保局要求，畅通定点医药机构网上申报办理渠道，做好定点机构申请的受理、审核、评估等工作。完成协议定点医疗机构优秀医保医师评选，贯彻落实考核评价机制和定点医药机构约谈机制。

**14. 强化医保内控管理。**构健全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梳理

经办风险点，完善内部评估和报告制度。制定医保内控办法，持续开展全区医保经办风险防控工作。利用市医保局基金监控指挥系统，丰富医保大数据应用，实现对业务风险点、工作完成率的实时监控，强化事前事中预警、监控事项指挥调度，提升基金精确管理水平。

## **五、积极开展“双招双引”，精心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15. 积极支持重点产业链招商引资工作。**围绕新一代生物医药、健康养老等重点产业集群，配合有关部门精准开展招才引智、招商引资，引进优质医药机构资源，推动相关产业高质量发展。

**16. 深化“一次办好”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持续开展“减证便民”改革行动，创新服务模式，提升服务能力，延伸医保服务，在镇街和定点医疗机构设立医保服务站，切实办好百姓身边事，实现医保服务事项就近办、马上办，确保医保对外服务事项100%实现“一次办好”，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医保服务体验。

## **六、始终坚持党建引领，为医疗保障事业提供坚强保障**

**17. 坚定不移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办好一次会，搞活一座城”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决推动中央、省、市决策部署落地生根。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以专题党课、医保大讲

堂、岗位建功等各类活动为载体，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干事创业。

**18. 实施反“围猎”正风肃纪工程。**建立健全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规定，扎紧织密制度的笼子。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年内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少于2次。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认真开展岗位廉政风险隐患排查，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苗头性、隐患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处理，坚决守住基金安全和队伍安全底线。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加大典型问题的曝光力度，对于实事、作风好的先进典型及时进行总结推广，为广大党员干部作示范、树标杆。

**19. 推动作风建设向纵深发展。**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紧盯重要节庆节点开展督查，明确纪律红线。坚持问题导向和为民导向，在经办服务事项上做“减法”，在监管和服务上做“加法”，大力倡导“人民为中心，当好勤务员”“企业优先、服务至上”“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双招双引人人有责”的理念，进一步正行风、树新风，加强和改进工作作风。实施医保惠民十件实事，提升管理服务水平，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切实做到惠民生、暖民心。

**20. 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基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支部工作条例》，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严格党内政治生活，认真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党内组织生活制度。做

好党员信息采集工作。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深入开展党支部建设“三级联创”。广泛应用“灯塔-党建在线”“学习强国”等手机APP，打造智慧党建。

**21. 推动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突破。**深入推进精神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大力开展“健康义诊进乡村”“医保政策进社区”“迎国庆歌咏比赛”“我们都是追梦人”主题征文等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活动，广泛参与“文明旅游”“文明餐桌”“文明礼仪”等文明行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加快推进医保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道德支撑和强大精神动力。加强工会、青工委、妇委会建设，不断擦亮“温暖医保”“志愿服务”品牌，激发活力，提振士气，不断提升群团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

## **七、加强基础规范建设，提高医保运行整体效能**

**22. 着力实施典型示范引领工程。**以长期护理保险和按疾病诊断组（DRGs）支付方式改革两项国家级试点工作为引领，努力打造“新区样板”。在异地就医联网结算、便民服务等方面走在全省前列。注重从基层发现和培育工作典型，重点培育健共体按人头总额付费、诚信医保建设、优质服务窗口等示范点，及时总结推广本领域典型经验做法。

**23. 强力开展“工作落实年”活动。**推行“一线工作法”，采取“四不两直”调研方式掌握一手情况，制定年度对口联系工作计划、创新工作计划、重点课题调研计划，开展创新工作成果和优秀调研成果评选。探索创设“攻坚克难奖”“勇于创新奖”等，

表彰奖励担当负责、狠抓落实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创新“精准督查”机制，建立责任清单，明确任务书、时间表、责任人，着力抓好改革惠民攻坚任务、重点工作、会议决策、领导批示的督查落实。

**24. 扎实开展“规范建设年”活动。**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构建高效有序规范工作机制。制定年度信息宣传工作计划，及时在区级以上信息平台 and 新闻媒体上宣传医疗保障政策措施和工作成效。深化政务公开，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发布制度。加强经费预算管理，规范日常资金使用流程，严格执行经费支出审批制度，确保经费使用合规、务实、高效。围绕群众关注热点问题加强政策解读，建立完善群众咨询信访的受理、转办和反馈机制。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确保不发生重大信访舆情风险。

**25. 全面加强财务管理。**研究制定《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落实方案和制度办法，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